

# 深圳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启动仪式 活动策划服务协议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区委大楼 25 楼

乙方：深圳市火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北环路与景田北路交汇紫薇阁 1220

法定代表人：曾丽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办深圳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启动仪式活动策划与执行工作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守。

## 一、项目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承办深圳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启动仪式活动策划组织和实施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策划、舞台搭建、物料设计、摄影摄像等。

## 二、服务时间、地址

活动时间：2020 年 10 月 11 日 11: 00-12: 00

地址：平安金融中心

## 三、服务项目具体要求

1、乙方应根据甲方确定的时间提前按照甲方的要求策划本合同项下活动，根据甲方要求搭建舞台、设计物料并经甲方确认后方可开展本合同项下活动。

2、乙方应于活动开展前组织进行 1-2 次彩排，以确保本合同项下

活动顺利进行。

3、活动开展时，乙方应做好拍照、视频等记录工作，并于活动结束后刻录光盘，交甲方验收。活动结束后，乙方应及时清理活动现场。

#### 四、本合同总价款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费用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肆仟陆佰柒拾捌万元整，即（¥114678元）。该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场地费、人工费、交通费、活动所需物资费、运输费及乙方履行本合同可得的合理利润等。除此之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任何其他款项。

2、自本合同项目活动结束后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五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与本合同总费用相对应的完税发票及甲方要求的全部请款资料，请款资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的方式向甲方指定收款账户一次性支付活动经费：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肆仟陆佰柒拾捌万元整，即（¥114678元）。如乙方未能及时提供发票，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乙方指定收款账户为：

名称：深圳市火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福景支行

开户账号：11005758296601

3、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明确知晓甲方的财政支付制度，如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之约定完成相应的服务的，或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有误的，或乙方提供的完税发票或请款资料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或甲方的财政支付审核流程等致使甲方未能按照本合同之约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均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亦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乙方仍需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应义务。

4、若按照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或承担赔偿责任的，则甲方有权从本合同价款中直接扣除相应金额。

## 五、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指导本项目工作，对乙方在项目运作过程中各项工作的完成情况、项目经费使用等进行监督、检查。
- 2、甲方若发现乙方相关人员不依合同或不按其具体要求履行职责的，有权要求乙方对相关人员进行更换。
- 3、根据乙方的需求，协调有关部门，尽力解决项目运作中遇到的问题，为项目服务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帮助。
- 4、甲方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及时拨付服务费用。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负责按甲方要求完成深圳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启动仪式活动的策划组织和实施等工作，并经甲方确认通过。
- 2、乙方应严格按照本协议内容及时间流程开展工作，以确保整个流程顺利进行，否则因此造成活动进度延误及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3、乙方应在履行本合同工作内容时保障所涉工作人员人身安全，如发生安全事故或侵权责任的，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

## 六、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均应按本协议的约定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如有违反，则视为违约。守约方可以向违约方要求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损失，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该差额部分。

- 2、如因乙方原因无法履行协议，乙方须按活动实际执行的进度将甲方已经支付的费用按比例退回甲方，甲方不再支付后续费用，并按照本协议总费用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3、如乙方逾期完成项目，则按协议总费用每天 2‰支付违约金给

甲方。如超过协议约定完工时间10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拒付后续款项，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总费用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七、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本项目的实施，甲方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纠纷。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协议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 八、解决争议

1、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一方不愿意协商或协商后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福田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

2、在解决争议期间，除了存在争议的部分外，甲、乙双方应继续遵守及履行本协议无争议的内容。

## 九、其他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以附件的形式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深圳市福田区统计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

签订日期：2020年10月9日



乙方（盖章）：深圳市火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名）：曾明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